

黑社会大哥弃恶从善 十八年牢狱十四年修大法

【明慧网】我是二零零零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的。修炼前，我曾经是现在人说的“黑社会大哥”，打架斗殴、欺行霸市，为了个人利益可以不择手段，所以结了很多怨。后来我被人诬陷，被关押进看守所，之后被判刑十八年。在上诉期间，我在看守所里经常打骂别的犯人，不服管教，警察拿我没办法，我在看守所里也当上了“大哥”。

在看守所学了五套功法 得到了大法宝书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国发生了震惊世界的一件大事：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大法，通过各种媒体到处散布谎言。看守所也不例外。

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一日，看守所又被关进来一个大法弟子，我就和这个大法弟子交谈。他给我讲述了法轮大法的美好，讲述了大法真相。他诚恳的态度打动了我，我就开始学炼功，五套功法一步到位，感觉很好，和他说的差不多。

后来这个教我功法的大法弟子说：“没书还是不行。”就他这一念，没过几天他就出去了。他出去后的第二天，值班警察来告诉我：

“某某来看你，我给他打发走了。”我想一定是给我送书来了，心里很遗憾。

几天后，我在接见室接见家人时，进来一个人。当时我就想这个人是给我送书来的，结果他从腰中拿出了《转法轮》。就这样，我得到了大法宝书。但是我一遍没看完，就放下了。这一放，就是一个多月。当我再一次拿起《转法轮》时，真的就放不下了。

“象你这样的要能炼法轮功，中国的治安早就好了。”

得法后，我每天拿着书看，监管我们监室的警察问我：“你看的什么书？”我说：“《转法轮》。”他不屑地说：“象你这样的要能炼法轮功，中国的治安早就好了。”我没理他。我每天坚持学法、炼功。三个月后的一天，我在上厕所时，“哗哗”淌出的全是黑血，然后感觉肚子空空的，非常舒服。回来后，我和法轮功学员说了这一情况，他说：“师父在给你净化身体呢，是好事。”

是真的！师父法中讲的给弟子净化身体，真实的在我身上发生了。我激动、兴奋之余，在内心深处告诉自己：要真正修炼，一修到底！从那以后，我就把侍候我的人都辞了，自己的事自己干，处处按大法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

有一次，所长和一帮警察进来要查监，看我在地上坐着，旁边有辣椒，就问我：“象个佛爷似的坐在这，干嘛呢？”我说：“干活呗！”在以前我是不干活的。他们听后哈哈大笑，说：“你会干活？”我也没起来，继续摘着辣椒。他们转一圈就走了。

一次我在一旁站着，一个年轻的管号犯人冲我喊：“你站在那干嘛呢？还不过来干活！”嘴里还骂骂咧咧的。我冲他笑了笑，没吱声。这要在以前，我早就骂他打他了，别人一看是我，赶紧把他拉走了告诉他我是谁时，他吓坏了。



后来我被转到监狱，我照样学法、炼功、讲真相。一次我被关进小号，我就坐在地上发正念。一个恶警科长从监控中看到我，就拿着电棍来电我。我当时没有怕心，发出强大的正念：让所有对我的迫害反击到迫害者身上。他的电棍刚伸过来，就听到他“啊”的一声，扭身就跑出去了。从那以后，他再也不敢迫害我。

弃恶从善 面相变好 亲朋信服

我在监狱里度过了十六个年头，得法修炼十四年。二零一四年我出狱后，家人和朋友们受中共邪党的迷惑，听信谎言，劝我不要再炼了。我就给他们讲大法真相，讲法轮大法的美好，告诉他们：“如果没有师父的保护，就没有我的今天。十六年来，我没有生过一次病，没吃过一粒药。整个人脱胎换骨，弃恶从善。”他们也看到了我身上的变化，比原来的我英俊了，以前凶巴巴的脸变得慈眉善目，皮肤细腻，白里透红，神清气爽，脾气也好了。法轮大法的威德震撼了他们，有的人做了三退，有的人和我一起修炼大法了。

在师尊的看护下，我找到了生活的出路。

弟子叩谢慈悲伟大的师尊！◇
文 / 河北大法弟子口述 同修整理(原文有删节)

中共贵州省官员遭恶报被判刑

【明慧网】〔中国大陆来稿〕

中共江泽民团伙曾经大权独揽，特别是在迫害法轮功的运动中更是疯狂、为所欲为，罪恶滔天，再加上其贪污腐化、出卖国土等大罪，最终导致天人共愤。时至今日，江泽民集团恶报连连，其彻底覆灭和最后被清算的日子已越来越近。近期，又有五名曾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遭恶报，被判无期和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入狱。善恶有报是天理，参与迫害的人谁也逃脱不了。

一、原贵州毕节市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局长周全富被判刑 11 年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法院一审公开宣判贵州省司法厅原一级巡视员周全富受贿案，对周全富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万元；对周全富受贿犯罪所得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周全富涉嫌受贿，被逮捕。

周全富，男，一九六三年六月生，白族，贵州盘州人，大学学历，一九八一年九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曾任贵州省司法厅一级巡视员。其主要履历：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任贵州省毕节地委委员、政法委书记、地区公安局局长；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任贵州省毕节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局长。

在周全富担任毕节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局长期间，该地区发生多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事件，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至少有：方凯、李磊、杨建军、孟强原、周连海、李东洪、吴坤尧、范发贵、阮友林、张正湘、冯启明、蔡发明等人。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晚至十二日凌晨，杨建军自驾轿车带两个孩子及妻子从昆明返回家乡纳雍县，为使贵州省当地民众明白法轮功真相，对沿途的盘县两河、断



江、柏果、洒基、坪地、四格及水城发耳等地发放救人的真相资料，被监控的摄像头拍到，被一收到资料的人恶意举报。杨建军和未修炼的妻子被绑架。杨建军被盘县法院非法重判七年六个月，八月八日被劫持至贵阳市白云区“分流中心”。他未修炼的妻子亦被非法监禁了九个月。

◎贵州省毕节市大方县八堡乡法轮功学员李磊，曾被八堡乡派出所恶警折磨得全身血肉模糊；后被非法判刑四年，在都匀监狱遭受酷刑折磨，连续昏死一个多星期。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回家后，不断被骚扰，被迫流离失所。二零一六年四月，贵州省盘县法轮功学员陈明赛、大方县法轮功学员李磊，毕节市法轮功学员钟义美在水城的居住处被警察绑架、抄家，被非法关押在六盘水市盘县看守所。

◎二零一四年八月九日，贵州省金沙县法轮功学员方凯，被金沙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和金沙县派出所警察绑架，警察非法抄家并抢走电脑、大法资料，方凯被非法关押在金沙县看守所。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中午，贵州省金沙县国保伙同街道人员到法轮功学员周连海家，谎称有人举报法轮功学员在他家学法，闯进家中抢走他家的大法书籍、大法师父的法像、光盘、真相小册子等。

原贵州毕节市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局长周全富，为当地主要官员，对上述迫害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贵州省新闻简讯

贵州省贵阳市法轮功学员胡敬秀已失踪半年

贵州省贵阳市胡敬秀在失踪前贵阳市白云区警察曾多次去她家骚扰，胡敬秀没给他们开门，他们就把她家的电停了。请知情人士给予补充。◇

公安部事先有通知 政法委科长自暴“自焚”真相

【明慧网】2001年9月中旬，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强迫他们放弃信仰。在洗脑班上，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告诉他“天安门自焚”事件是假的，是栽赃陷害法轮功。赵玉龙避而不答。

9月22日上午，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天安门自焚”真相。赵玉龙接过话说：“‘自焚’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法轮功学员说：“看，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